

中共海口市美兰区教育局委员会文件

美教党〔2017〕72号



中共海口市美兰区教育局委员会关于 印发《美兰区教育局开展“建设美好新海南”大 研讨大行动活动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中小学校、幼儿园：

现将《美兰区教育局开展“建设美好新海南”大研讨大行动
活动责任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联系人：陈晓静，联系电话：13907525710。

电子邮箱：75777901@qq.com

中共海口市美兰区教育局委员会

2017年8月11日



美兰区教育局 开展“建设美好新海南”大研讨大行动活动 责任分工方案

为更好地推进全区教育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海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建设美好新海南”大研讨大行动活动（以下简称大研讨大行动活动）的开展，确保各项活动严格按照区委的安排部署进行并取得实效，根据《美兰区开展“建设美好新海南”大研讨大行动活动责任分工方案》要求，结合我系统实际，特制定本分工方案。

一、学习动员，宣传发动阶段的主要任务及分工

（一）迅速学习传达区委大研讨大行动活动动员部署会议精神。（责任单位：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6月20日前）

（二）制定全区教育系统大研讨大行动活动实施方案，召开全区教育系统动员部署会（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完成时限：2017年6月21日前）。

（三）各中小学校、幼儿园成立大研讨大行动活动领导小组，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并就本校（园）开展大研讨大行动活动进行动员部署；组织教职工原原本本、逐字逐句深入学习贯彻习总书记视察海南时的重要讲话及省第七次党代会报告等；设置宣传栏开展活动宣传，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开门纳谏，在醒目位置设置活动意见箱，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建议。（责任单位：各

中小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6月30日前）

二、深入调研，查摆问题阶段的主要任务及分工

（一）围绕省委“十大重点内容”及市委“十个方面”重点查摆方向，紧密结合本校（园）实际情况，深入开展调研，查找影响发展的思想、体制、机制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确定本校（园）的调研方向、思路及要点，形成调研课题（题目及框架要点，下同）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区教育局领导班子成员；责任单位：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7月31日前）

（二）围绕“双创”主题深入开展调研，研讨查摆如何全面深化校园及未成年人精神文明建设，打造“双创”升级版，提升校园文明水平，并形成调研课题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陈照锦；具体负责人：林旭、林雄；责任单位：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7月31日前）

（三）要认清海南教育基础仍较薄弱，教育产业结构不够丰富、规模不够大、质量不够高的省情，在如何加快推进教育产业发展方面深入开展调研，形成调研课题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羊彤；具体负责人：李平浩；责任单位：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7月31日前）

（四）要切实增强做好精准扶贫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结合我区教育精准扶贫和我局挂点扶贫工作，围绕如何做好教育精准扶贫工作、丰富贫困户脱贫方式、促进贫困户增收等方面深入开展调研，形成调研课题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符应辉；具体负责人：符明、陈晓静；责任单位：各乡镇学校、幼

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7月31日前）

（五）围绕如何加强校园安全综合管理和校外200米范围内综合治理，不断提升校园安全管理能力水平深入开展调研，形成调研课题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陈照锦；具体负责人：王荣；责任单位：各乡镇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7月31日前）

（六）深刻理解教育人才和教师队伍在建设美好新海南中的关键作用，就如何加强我区教育系统人才和教师队伍建设深入开展调研，形成调研课题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符应辉；具体负责人：符明；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7月31日前）

三、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建设阶段的主要任务及分工

（一）在学深悟透“重要讲话”及省第七次党代会报告精神及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开展研究讨论，坚持问题导向，就推进海南、海口、美兰新一轮大改革、大开放、大发展，联系实际，创造性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建议，并形成调研报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区教育局领导班子成员；责任单位：各乡镇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8月31日前）

（二）围绕“双创”主题深入开展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建议，并形成调研报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区教育局领导班子成员；具体负责人：林旭、林雄；责任单位：各乡镇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8月31日前）

（三）围绕如何加快推进教育产业发展开展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建议，并形成调研报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

羊彤；具体负责人：李平浩；责任单位：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8月31日前）

（四）围绕如何做好教育精准扶贫工作、丰富贫困户脱贫方式、促进贫困户增收等方面开展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建议，并形成调研报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符应辉；具体负责人：符明、陈晓静；责任单位：各乡镇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8月31日前）

（五）围绕如何加强校园安全综合管理和校外200米范围内综合治理，不断提升校园安全管理能力水平开展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建议，并形成调研报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陈照锦；具体负责人：王荣；责任单位：各乡镇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8月31日前）

（六）围绕如何加强我区教育系统人才和教师队伍建设深入开展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建议，并形成调研报告报区教育局党委办。（责任领导：符应辉；具体负责人：符明；责任单位：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完成时限：2017年8月31日前）

四、区教育局召开理论研讨会，集中开展大讨论，分专题召开务虚会阶段的主要任务及分工

（一）区教育局围绕研讨六个课题分别召开专题务虚会。

（责任领导：各专题责任领导；参加人员：各具体负责人；完成时限：2017年9月5日前）

（二）对区教育局各个专题的研讨会情况进行收集，形成一批研讨成果报区委、区政府。（责任股室：区教育局党委办；完成时限：2017年9月10日前）

海口市美兰区教育局党委办公室

2017年8月11日印发
